

et 网上投稿

et 网上订阅

录用查询

汇款查询

杂志栏目

● 经济研究

● 西部大开发

● 改革探索

● 新观察

● 理论经纬

● 三农问题

● 热门话题

● 企业论坛

● 区域经济

● 财经论坛

● 对外开放和贸易

● 综合论坛

● 经济全球化

● 产业集群研究

● 社会主义劳动理论探讨

● 面向21世纪的中国经济学

论文正文

## 我国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的瓶颈及对策研究

上传日期: 2008年1月9日 编辑: 现代经济编辑部 点击:357次

李华伟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福建 厦门361003)

**摘要:**近年来,知识产权保护成为困扰我国会展行业发展的重要问题。本文以我国展会目前存在的知识产权问题为对象,对我国展会新的经济形势的现状及其存在的问题加以简要评析,并提出完善我国展会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对策,以期有助于我国会展业进一步顺利发展。

**关键词:**展会; 知识产权; 对策

展会是展示新产品、加强新技术交流与贸易洽谈的平台。近年来,我国会展业发展迅速,各种展会作为企业树立形象、推广品牌、显示实力的舞台,地方政府展示贸易投资环境的窗口,对我国国民经济的辐射和拉动作用日益明显。

与此同时,展览会上知识产权侵权纠纷越来越多,严重阻碍展会的健康发展。针对展会知识产权存在的问题,国家商务部会同国家知识产权局、国家版权局、国家工商总局制定了《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办法》,并于2006年1月1日颁布,3月1日起实行。毋庸置疑,此举对规范我国展会知识产权保护提供了依据和保障。但令人担心的是,近段时间来,我国展会知识产权状况,并未随着《办法》的实施而改善,在各种展会上,知识产权纠纷案件仍然不断出现,破坏了展览会的正常交易秩序。

鉴于以上,本人希望透过对展会知识产权侵权现象更深层次原因的分析,提出进一步完善我国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应对策。

### 一、知识产权及对经济的重要作用

#### 1、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是关于知识所有的一种财产权,它是从英文Intellectual Property翻译而来的。根据国际知识产权保护组织(The 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 WIPO)的定义,知识产权系指智力创造:包括发明,文学和艺术作品,以及商业中使用的标志、名称、图像以及外观设计。可见,它是人们通过智力活动取得的一种权利,其构成可参见下图。

#### 2、知识产权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关于这一点我们可以从美国的发展得到一些启示。

我们知道,美国是世界上第一大经济强国。美国发展的时间不过220年,在这两百多年里,是什么力量促使美国成为世界第一大经济实体并在世界上持续保持领先地位?

答案可能各种各样,但知识产权保护对美国经济发展的作用无疑是巨大的。早在19世纪70年代,美国就把专利制度写入宪法,并建立起完整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其后,正是在知识产权保护条律的引导下,美国人不断创新,引发了以电气使用为核心的第二次工业革命,从而使美国成立世界第一大经济强国。

从上个世纪50年代,直到上个世纪90年代初,美国经济增长率下跌,通货膨胀率攀升,失业率不断升高,经济险象环生。这时,美国凭借着以信息技术使用为基础的新型知识经济,对产业结构不断调整和优化,又重新走向世界经济舞台的中心。而信息技术的兴起、不断创新和运用与美国独特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紧密联系。

知识产权的作用，还体现在所有美国的强势行业。以饮料行业为例，试想一下，假如没有良好的品牌形象、强大的科技创新能力，可口可乐、百事可乐这些企业如何能够东征西讨，在世界上，兼并一家又一家的公司？

知识产权的作用，在新的经济形势下，更为明显。概括地讲，知识产权对经济的促进作用，可以用三句话来概括：知识经济建立依赖于知识产权保护；知识经济的正常运行依赖于知识产权保护；知识经济的发展依赖于知识产权保护。

## 二、我国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现状

### （一）展会中的主要知识产权

#### 1、专利权

专利权是指依法批准的发明人或其权利受让人对其发明成果在一定年限内享有的独占权或专用权。专利保护主要包括产品结构、颜色配比、外观形状。

专利权具有很强的独占性，除专利权人以外的任何人要实施专利技术，必须事先取得专利权人的同意，在法律上称为专利许可。这种许可一般通过专利权人与被许可人签订书面专利许可协议来完成，其主要内容是被许可人向专利权人支付费用而有偿获得该专利的使用权。

#### 2、商标

商标是商品的生产经营者在其生产、制造、加工、拣选或者经销的商品或者服务上采用的，区别商品或者服务来源的，由文字、图形或者其组合构成，有显著特征的标志。商标经申请注册后，所有权人也享有排他的专用权，其它人未经许可不得使用。

专利或商标作为知识产权的一种，各国法律规定也不尽相同。但总而言之，事先许可并有偿使用是统一的原则。

### （二）我国展会中最为常见的侵权情况

#### 1、商标侵权：

在国内，这是最明目张胆的一类侵权行为，1998年以前这种侵权事件发生得比较多，最近几年随着大多数企业知识产权意识的增强已经逐渐减少了。有些企业到海外参展时还会无意侵犯了人家的商标知识产权，主要是不注意商标使用的地域和时间。比如在2001年，我国南昌齐洛瓦公司参加德国家电展时就遇到了这个问题。由于南昌齐洛瓦公司使用的商标超过意大利齐洛瓦公司授权的期限，被起诉侵权，该公司在此次展览上精心布置的展品在开展之前全部被当地警察没收，损失相当惨重。

#### 2、专利侵权

可分为几种情况：

第一种侵权行为是抄袭别人的外型、结构、原理等。这种侵权行为是近年来发生最多的，占到整个侵权案件的80%。

这类侵权在展会中可具体表现为以下三种情况：

一是展品仿制。

对展品的拷贝是展会知识产权发生问题的一个重灾区，也是参展商最担心的问题。因为自己辛辛苦苦研究出来的成果在展会上被他人偷拍之后拿去模仿，对企业造成的损失最为直接。

展品被模仿，直接影响国外参展商到我国参展的热情。一段时间，该问题导致国外参展商数量的流失，使我国展会的生存受到严重威胁。世界上最大的会展公司——励展博览集团亚太地区总裁兰德龙向《中国经济周刊》直言：“很多国外的厂商不敢到中国国内来参展，是因为他们担心知识产权没有得到很好的保护。”

二是展位设计模仿。

有一些参展商的展台设计是拷贝别人的设计后，略加修改而成，这也是一种常见的侵权行为。前年，北京一展览展示公司就把一家参展商——来自吉林的某汽车销售公司告上法庭。该公司在起诉状中称，他们应吉林这家汽车销售公司要求，为其展台进行装饰设计及施工，但汽车销售公司却擅自将建筑装饰设计图交给第三方，由其按图纸进行展台装饰，这一行为严重侵害了公司的知识产权，请求法院依法维护自己应享有的权利。

### 三是展会克隆

中国展览馆协会专家称，每年全国要举行的各类展览多达3000多个，很多有名气、效果好的展会经常会遭到模仿，很多都只是把地区名字改换一下就盗用过去。对于大多数参展商和参观者来说，很难通过展览名称进行辨别，因为这些展览会的中外文名称几乎相同。定位、内容、市场、题目完全一致的展会在全国泛滥。展览业本身具有创意、多样化、体现个性化、立意新颖，属于智力成果，相关内容也是知识产权应受到保护。

第二种侵权是我们很少注意到的，是商品的包装、颜色等侵权。

第三种是样本侵权。在历次的展览中，样本侵权案件发生得还是比较多的，占到近20%。在今年意大利米兰卫浴展时就发生了这样的事情。中国展团中有一家公司，其参展商品并没有涉嫌侵权，但他们在展位上张贴的图片中有一个污水处理泵被意大利的一家厂商指控侵权。

## （三）我国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的整体情况和存在问题

### 1、我国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的整体情况

我国会展业尚处于粗放型经营阶段，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存在着严重的问题，发生在展会上的侵权行为持续不断，展会上的知识产权纠纷问题日益凸显。特别令人担心的是，目前一些在国际上具有影响力的展会，知识产权的侵权行为严重破坏了我国的国际形象。一份权威资料表明，2006年在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履行国际司法协助义务、代外国法院送达知识产权侵权诉讼文书的35起案件中，有11起原告提起诉讼的证据均来源于在其本国举办的国际展览会，比例高达31.43%。如何积极有效地预防和处理好展会知识产权纠纷，维护展会的良好形象，成为不可回避的问题。

综观这些展会的侵权行为，大致呈现以下特点：

第一，侵权行为集中在专利和商标两个方面，其中专利方面的侵权高达80%。

第二，从行业来看，侵权行为主要集中在服装纺织行业、工艺品行业等。

第三，从侵权手段来看，大多是通过参展，在展会上以参观、偷拍、贸易接触等方式进行，令人防不胜防。

第四，一些侵权者熟悉我国知识产权法规的缺陷，并充分作好了应对的“套路”。比如，为参展另外专门设立一家公司，便于窃取他人的知识产权，如被发现代价也较小。

第五，“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侵权手段不断更新，无孔不入。比如，有的侵权者甚至采用针孔摄像机拍摄目标样品。

### 2、我国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的措施及成效

我国知识产权制度建立较晚，只有20多年的历史，但我国政府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工作，把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提高国家竞争力的中心环节，把建设创新型国家作为面向未来的重大战略选择，基本建立了体系完整的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然而，我们仍然应当清楚的看到国内知识产权发展面临的严峻挑战。从总体角度讲，我国知识产权工作还存在着与国家经济、科技和社会的发展要求不相适应，以及与面临的国际新形势的发展要求不相适应的问题。

从展览业看，现在展会的知识产权保护比以前有所加强，原因在于展会的主办单位为规避风险，减少展会上的知识产权纠纷，纷纷采取一些措施，使展会的知识产权保护比以前明显加强。但由于行业特点，展览业历来是知识产权侵权行为发生的天然场所，再加上展览业是我国的一个新兴产业，尚未建立知识产权保护的系统有效机制等等原因，知识产权侵权行为仍然十分频繁，成为世界展览业关注的焦点。其主要表现在：

第一，展会知识产权工作的政策不够到位，与法律法规不够配套。

在2006年3月《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办法》出台前，全国各地在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管理方面的主要依据是地方法规，这些地方法规在执法主体等具体条文上有许多不同之处，使各地的具体管理工作呈现出各自为政的局面，也给不法分子留下可趁之机。

《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办法》的出台，使展会知识产权管理有法可依。但由于展会知识产权牵涉面广，在实际操作中，存在许多政策不够到位和与法律法规不配套的问题。比如扯皮的现象太多，原因是没有办法实际界定侵权的标准；还有一个规定只适用于一个展会的产品，常常搞得人们无所适从。”

第二，展会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分散，管理水平和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首先，从展会知识产权管理的部门来看，就包括商务部、知识产权局、国家版权局、工商局和执法机构，在具体执行中如果协调不好很容易造成互相扯皮的现象；再从执行主体来看，《办法》规定执行主体为展会的主办机构，但是主办机构又没有执法权力，这也造成具体执行的困难。

第三，展会的流动性和临时性也给展会的知识产权管理造成了很大的麻烦。

一般而言，展会的时间为三天短则只有一天，长者一般也不超过十五天，在展会上如果发生知识产权侵权行为，被侵犯一方刚向有关部门投诉就面临着撤展。而且有时候这些侵权行为要给予及时界定也有很大的困难。因此，许多展会的知识产权纠纷往往不了了之。

第四，企业掌握与运用知识产权制度的水平不高，缺乏应对知识产权纠纷的专门人才。

在我国，大多数企业根本就没有制定知识产权发展战略，对知识产权相关知识的了解也极为肤浅，更不用说设立专门的知识产权管理部门。

第五，各级领导对加强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社会公众知识产权意识不强。

第六，主办单位采取的措施不一样，也不一定都非常规范，因此，各个展会的知识产权保护参差不齐。

### 三、造成我国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缺陷的深层原因探析

#### 1、企业经济实力与经济利益的驱动。

具体分析，我国企业有几点突出问题：一是经济实力与跨国公司不在一个档次，研究开发和投入严重不足，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再创新经费更为短缺。二是技术创新缺少历史积累，关键技术知识产权受制于人。三是企业品牌战略处在弱势地位。

在以上的经济环境下，不少企业认为知识产权投资成本高、资金周转期长、回报收益不显著，转而采取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有人算了一笔帐：参加一个国际展会的成本是几千几万元左右，如果仿冒一个鞋的版型，至少能带来50万美金的利润，这无疑是一本万利的买卖。

#### 2、某些政府部门和官员缺乏对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的正确认识。

由于受传统计划经济的影响，加之巨大利益的诱惑，某些政府部门和官员把假冒当作振兴地方经济的捷径等思想，导致侵权有理、盗版无碍。这是认识上的又一个误区。事实上，听任侵权盗版和假冒盛行，对我国高新技术产业造成的伤害，远大于对国外在华投资企业的伤害；对民族精神和商业道德造成的损失，远大于在经济和物质层面的损失；对国家中长期规划实施和长远利益的负面作用，远大于在现阶段的消极影响。

#### 3、我国企业的产业结构和发展状况

分析展会知识产权纠纷的具体行业，我们可以发现大多集中在家具、服装、纺织、工艺品等科技含量成分较低的行业，而制药、电子等科技含量较高的行业则较少。也就是说，我国知识产权侵权行为与我国企业的产业结构和发展层次密切相关。



以纺织服装企业为例。纺织服装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普遍来源于产品创新、花色设计和品牌影响力，技术含量成分并不高，因此在侵权成本小于维权成本的情况下，盗版和侵权就成为一些综合实力不强的中小企业的“最好选择”。而目前，中国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的纺织生产大国地位，以及中国国际纺机展、家纺展、服装展和面料展等专业展会日益强大的国际影响，聚集了越来越多来自世界的目光，从而使展会现场成为了中外客商密切关注同行产品、收集信息的重要场所，因此有关知识产权的矛盾也在此集中表现出来。比如中国国际纺织机械展览会(CITME)，它作为蜚声世界的四大国际纺机展之一，越来越受到纺机生产厂家、专业买家，特别是国外参展商的瞩目。就拿2006年10月份结束的2006国际纺机展来说，展会期间，展会知识产权办公室共受理投诉7起，涉及专利10项、被诉参展商18家；其中海外参展商投诉5起，涉及专利8项、被诉参展商8家。

#### 四、完善我国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对策

##### (一) 有效发挥组展商的作用：

展会的知识产权保护，关键在于主办单位，主办单位是展会的源头，在防止参展商侵犯知识产权方面，主办方可以发挥很大的作用。在展会期间，组展商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工作可以包括：

##### 1、与参展商签定保证书，制定保护规则

为有效保证知识产权纠纷得到圆满解决，组展商在参展合同书中就应与参展商事先订立有关条款，对参展商提出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要求，以合同形式规范参展商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权利与义务，提前对参展商进行教育。

##### 2、联合政府部门现场执法

为做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组展商应可组织有关部门组成展会联合执法队伍，加强对展会期间知识产权保护的协调、监督、检查、维护展会的正常交易秩序，及时处理侵权投诉，依法查处知识产权违法行为

##### 3、设立法律咨询小组

加强与相关行政管理和法律机关的合作，把执法人员和法律专家请进展会知识产权咨询办公室，保证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权威性、专业性和高效性。由此，展会对知识产权纠纷的处理能力大大提高。

##### (二) 推行“知识产权问责制”

对于一些大型展会，可推行“知识产权问责制”，要求交易团、商协会及参展企业，均要落实知识产权责任人；加强学习教育和宣传，特别是加强对首次参展企业的宣传；落实预警机制，从源头上制止侵权行为发生，特别是加强对重点商品、重点企业的检查；加强对被侵权较多的商标、专利的检查；加大查处力度，坚决贯彻落实知识产权侵权惩罚制度。

##### (三) 发挥行业协会的作用

企业技术联盟、行业知识产权协会、区域知识产权联盟等组织，加强行业自律，完善版权等知识产权集体保护机制，对市场进行专业化监控，对涉嫌侵权行为进行取证探查，降低维权成本，对知识产权保护具有重要作用。

##### (四) 媒体监督

由于侵权行为的执法主体存在交叉模糊关系，社会舆论监督显得更为重要。

##### (五) 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教育

在立法层面，我国的知识产权保护法律体系已基本建立起来，但在微观层面，每个人、每个市场主体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仍待提高。因此，我们应该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教育，使社会大众了解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基础知识，并能自觉尊重知识产权和保护知识产权，形成知识产权保护的氛围和观念。

参考文献：

[1]冯晓青.企业知识产权战略[M].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

[2]曹昌楨.中国科技法学[M].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作者简介:李华伟(1968年-),男,学历:研究生;学位:硕士;职称:高级会计师。

版权所有:《现代经济》编辑部

E-MAIL:mej@vip.sohu.com 电话:0898—68928581 传真:0898—68919810

地址:海口市龙昆北路24号龙园别墅D1栋 邮编:570105